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益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0)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益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管理層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所作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將轉虧為盈至純利不少於8.5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同期（「過往期間」）的虧損淨額約61.9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本期間較過往期間轉虧為盈主要歸因於：

- (i) 於過往期間，本集團外牆工程業務（「外牆工程業務」）錄得分部虧損約66.3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於本期間不再錄得重大分部虧損，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外牆工程業務。有關終止外牆工程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7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及

- (ii) 於過往期間，本集團錄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支出約10.0百萬港元（其中約6.6百萬港元於持續經營業務扣除，而約3.4百萬港元於已終止經營業務扣除）作為因註銷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而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的加速歸屬，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錄得有關開支。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經參考目前可得資料（包括管理賬目）所作初步評估為依據，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因此可能有所調整。本公司之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於預期由董事會批准並於2023年8月31日或之前刊發的本公司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益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關錦添

香港，2023年8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其中關錦添先生、葉永聖先生、高書方先生及梁五妹女士為執行董事；以及劉智鵬議員，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錢偉強先生及巫麗蘭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